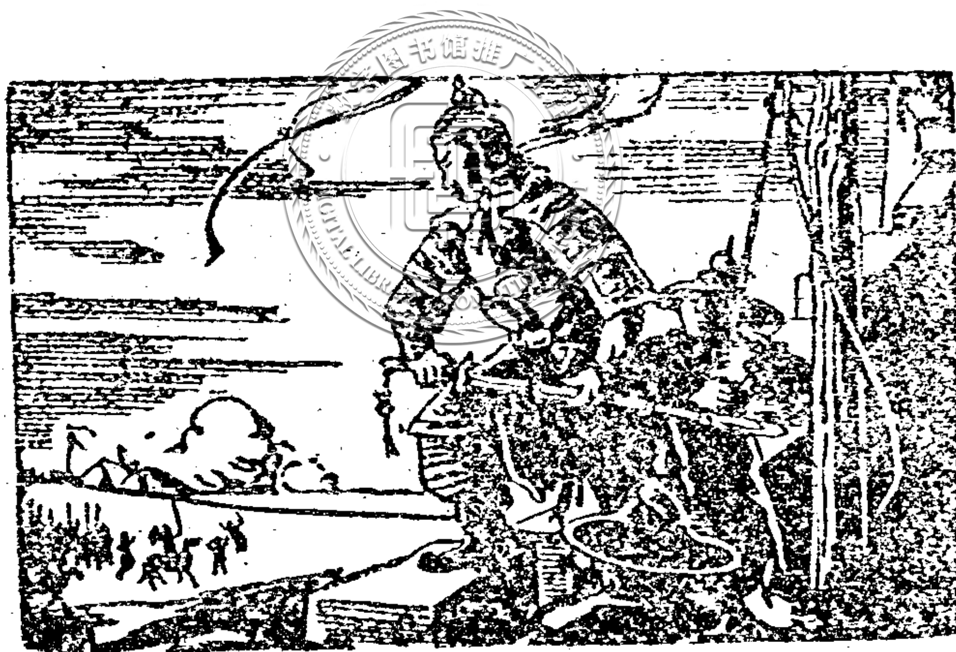
中國故事

四集



成都甲申出版社發行

中國故事 第四集

一　紀昌學射

古時有一精於射箭的人，名叫甘蠅，他的本領很大，能夠百步穿楊，每發必中，空中的飛鳥，山林間的野獸，都逃不出他的箭鋒。

甘蠅的弟子飛衛，從甘蠅學射，不但能得甘蠅的眞鉢，而且遊射技學得更精，當時推爲射箭的第一把交椅。

當時有個叫紀昌的，雖有志學習射箭，苦沒名師指教。他聽到了飛衛的名聲，便收拾行李，備了束脩，跑到飛衛那裏，要拜他爲師；並抱定志向，一定要學成了，然後回家，決不半途而廢。



他行了十日十夜，才到飛衛家裏，把從師學射的本意對飛衛說了，並把束脩獻上；飛衛向他一看，便搖着頭說道：『不行，射箭都是眼上工夫，你的眼睛常要眨動，不能學射。你且回家練習眼睛，等到不眨了，再來見我不遲。』

紀昌聽見了飛衛的話，並不灰心，回到家裏，天天躺在妻子織布機的下面，仰着頭，睜開了兩眼，看梭子的移動。起初，梭子經過他的眼前，兩眼便不由自主，閃閃眨動；到後來漸漸好了。這樣經過二年的苦練，就是用錐子向他的眼睛刺去，也一些不會眨動了。他於是收拾行李，再往飛衛那裏，心想此行總可一舉學成了。

他去了九日九夜，到了飛衛家中，把自己練習眼睛的經過對飛衛說了一遍，飛衛又向他看了一看，搖搖頭說：『不行，你的眼睛雖不眨動，可是眼力還不夠，極小的東西看不清楚。你再回家去練

習，要能夠看小的東西像大的一樣，看隱微的東西和顯著的一樣，然後再來見我。」

他只得重新回家，練習眼力，捉住了一個蝨子，用一根髮結住了脚，掛在窗前，天天對着蝨望去。連望了十天之後，那蝨像黃豆一樣大，倒後來漸漸地像銅錢，像銅元，像鴨蛋，像鵝蛋；到了三年之後，那蝨子竟像車上的輪子一樣大了。再看別的東西，都像山一般大。他便拿起了弓，把箭搭在弦上，對準蝨子射去，剛穿過蝨子的中心，那根頭髮，却並沒有斷，他心中十分得意，再往飛衞家裏去。

他行了八日八夜，又到飛衞家裏，把練習的結果告訴了飛衞；飛衞拍手說道：「唉！你已經學會，不必再教了！」

紀昌雖已學會射箭，但他總這樣地想：我的本領，也可算大了

：但不知飛衛的射術，究竟怎樣？

有一天，他在野外游玩，忽見飛衛遠遠地走來，他便從箭袋裏取出一枝箭來，對着飛衛射去；飛衛看見有人射他，他也還射過來，兩箭在空相撞，力量剛抵得過，同時落在地上。

紀昌又連發一箭，飛衛又還射一箭，仍舊地箭頭對箭頭，在空中碰着，同時落在地上。

他們這樣的射來射去，到後來，紀昌只剩了一枝箭，飛衛的箭已經射完了，他便折了一枝荊棘，等紀昌的箭射過來，用荊棘的刺迎面一擋，竟不歪不偏，剛剛擋住了紀昌的箭頭，箭頓時落在地上了。

紀昌看見飛衛的本領果然這樣大，便把弓擲在地上，跑到飛衛的面前，向飛衛叩頭道：「先生的技藝，果然名不虛傳，高出於我

十二 張釋之判罪

從前漢文帝出行，到了咸陽縣東首的中渭橋，忽然有一個人從橋上逃過，文帝車子前的馬，看見一嚇，跳了起來，文帝也大吃一驚，就命侍從的兵追捕他，交與廷尉判罪。

承審這件罪案的是一個多智善辯的人，名叫張釋之，把他審問以後，纔知他是安長人，經過這裏，聽得皇上駕車而來，連忙躲在橋下，躲了一會，以爲皇上的車子已經行過去，才敢出來，不料仍舊衝犯着乘輿，所以飛奔而逃。釋之得了口供，便奏稟文帝道：「這人犯了路上不許通行的禁，應該判處罰金。」文帝發怒道：「這人

驚犯我的馬，幸虧那馬是柔和的，要是換了一隻暴躁的，豈不要使我受傷呢？現在廷尉僅處他罰金的罪，這算什麼話呢？」釋之答道：「國家既定了法律，上自天子，下至百姓，都應該遵守的，現在這件案子，依照國法，不過是處罰金。若不照國法，隨便加重，那末百姓便不相信，國法的尊嚴也要失去了。現在這驚嚇你的人，倘在出事的時候，陛下便格殺了他，倒也罷了；現在既交給廷尉審判，只得依法辦理，否則任意加重或減輕，百姓便要不服了，請陛下明察。」文帝聽了這番話也不能駁他。

有一會，一個偷兒竊取高皇帝廟前的玉環，被管廟的人捕獲，文帝也交給釋之判罪。釋之便照盜取宗廟御物的罪，判他死刑，奏明文帝，文帝大怒說道：「這人大逆不道，胆敢盜取先帝的禮器，我所以交給廷尉審判的，原想辦他個滅族之罪；現在你不過判他死

刑，這不是我保護宗廟的本意啊！』釋之就叩頭謝罪道：『盜取先帝祠器的罪，辦個死罪，也已夠了；假使現在盜取宗廟禮器要滅族；萬一有人盜掘高皇帝的墳墓，陛下將怎樣處置他呢？』

文帝聽了這話很有理由，也只得允許了。

☆　☆　☆

三　臥薪嘗胆

春秋時候，吳國和越國是世仇，越國的執政的允常死了，他的兒子勾踐卽位。吳王闔廬就乘這機會攻打越國。不料在攜李吃了敗仗，闔廬也中了箭，受傷身死。當他臨死的時候，他對兒子吩咐道：『不要忘記了越國！』

隔了二年，越王勾踐。聽說吳王夫差認眞練兵，將要對越國報

仇，便想先下手爲強，發兵攻打吳國。越國的大臣范蠡進諫勾踐道：「勿要用武力侵略人家，是違反道義的，將來不利的。」勾踐道：「我已經決定了。」於是調兵遣將，征伐吳國。

吳王夫差聽說越國要來攻打吳國，便挑選全國的精兵應戰。夫椒一役，越兵大敗。勾踐只得帶領餘兵五千名，保守會稽山，作爲根據地，夫差派兵追擊，把越兵團團圍住。越王勾踐對范蠡道：「我懊悔不聽你的話，所以弄到這般田地，可是事已至此如何是好呢？」范蠡道：「現在沒有別的法子，只有忍氣吞聲，向吳王進貢珠寶物，和吳國講和。如果他們不肯的話，只有你答應去服侍。」勾踐沒有辦法，就派遣大夫種代表越國，到吳國親自去求和。

大夫種到了吳王那裏，膝行頓首道：「亡臣勾踐特地派我到貴國求和，大王如能允許不滅亡越國，勾踐願爲你的侍臣。」吳王正想

答應的時候，伍子胥對吳王道：『這是天把越國賜給我們啊，不要允許他。』于是，越國的求和運動，便告失敗。大夫種只得垂頭喪氣，回到越國，把這情形報告勾踐，勾踐大怒，要想把妻子刹死，寶物燒去，表示再戰的決心。大夫種對勾踐道：『大王不必這樣，吳國的大宰嚭是一個貪利的人，我們不妨利用他，請求他向吳王疏通。』于是勾踐便拿美女和寶物賄給他。大宰嚭受了禮物，便介紹大夫種再到吳王那裏，懇求道：『但願大王寬赦勾踐的罪，沒收他的寶物；要是大王不肯的話，勾踐要把妻子殺死，燒燬寶物，帶了五千個兵決心作再後的一戰。』大宰嚭也對吳王道：『越國既肯稱臣，如果大王肯赦牠，這是我們吳國的利。』吳王又要想答應，伍子胥又進諫道：『這次不滅越國，以後終得反悔的；勾踐是越國的賢君，范蠡是越國的忠臣，將來總是個心腹之患。』可是吳王畢竟允許

了大夫種的要求，赦免越國，並命撤回包圍會稽的兵。

吳王既然赦免了越國，勾踐便把美女西施獻給吳王，又親自到吳國去服侍吳王，含垢忍辱，十分痛苦。後來回到國內，立志要報國恥，苦着身子，勞着精神，專心一志，研究富國強兵的方法。他爲惕勵自己的志氣，預備晚上臥在薪上，又把苦膽放在自己坐位旁邊，坐臥的時候總得看見那苦膽，飲食的時候，也把苦膽嘗着，並且自己常反省道：「不要忘國恥。」

只因勾踐以身作則，提倡勤勞，實行節約，自己入田間耕作，教他的妻子自織自縫，一些沒有國王的架子，一方面招致國內的賢士，款待一般賓客，使他們協助復興越國。

勾踐派范蠡代理越國的軍事，叫大夫種主持政事，這兩位大臣，辦事很好，所以越國就一天一天地增強起來了。

勾踐自會稽回國後七年，軍事政治都漸漸上了軌道，百姓都說雪恥的時候已經到了。大夫逢同便對勾踐道：「現在我們的國家雖然日趨富強，如果這個消息傳入吳王耳中，他們要起怕懼的心理，國難又要臨頭了，所以我們最好和晉國楚國齊國互相聯合，對吳國暫時表示順從，等到我們的準備完全成熟，再雪國恥未遲。」勾踐很贊成他的意見，便照逢同的話辦，對吳國取暫忍態度。

越國自從戰敗以後，人口稀少，所以政府獎勵生育，增加人口，經過了十年教育，十年生聚，就興兵伐吳，吳王被困姑蘇之山，吳王派大夫公孫雄請求越王赦免。越王將答應他的要求，范蠡對勾踐道：「前次天賜越國與吳，吳卻不接受，現在天把吳國賜與越國，我們不能再違天意了！」勾踐道：「你的話固不錯，但是我的心裏，總不忍啊！」范蠡道：「你大王既已把軍權交給我，現在非再進攻，從前的國恥，永遠不

能雪去了，吳國的使臣如再留在此地不快些離開，不要怪我得罪他。」公孫雄就哭着囘去。越王還可憐夫差，使人對吳王道：「我把你帶至越東去居住吧！」吳王謝道：「我年紀已老，不能侍奉你了。」就把面孔掩沒着自殺，他臨死的時候還說：「我沒有面目見子胥于地下了！」越王感他以前的恩德便把他殮葬，吳國也就被越國滅亡了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四　捨子救姪的鄧攸

鄧攸是晉朝時候人，他的弟弟名叫仲儉，已經死了週年了。當他在世的時候，兄弟二人異常友愛，無論什麼事情，兩人有商有量，合作辦理，所以家業也隨着興旺，闔家大小，過那歡喜幸福的日子。不料好景不常，仲儉中年喪命，遺下妻子孤兒，隨着鄧攸度日

。鄧攸因爲看了手足的分上，待弟媳和姪兒，格外盡心。今當弟弟死亡週年之期，天明起身，就備了一份祭禮，帶領兒子姪兒，到墳地祭奠了一番。鄧攸想起了弟弟的許多好處，就在墓前放聲大哭，連兩個小孩在傍看着，也不禁傷心起來，只管「爹爹……」「叔父……」地哭叫着。

正在對着墳墓，依戀難捨的當兒，忽然有個家丁跑了來，慌報着：「員外！大事不好了！今有趙國石勒興兵造反，攻城掠地，快要殺到我莊來了！」

鄧攸曉得事情緊急，忍心離開墳地。摟了兩個小孩，匆匆回家，對弟媳金氏說明此事，叫她快點收拾細軟，好及早逃走。金氏忙往後面收拾去了。

「我帶領三個人前去逃命，將這萬貫家財，付與你等看管。倘

若僥倖賊兵不來，我回來將這家財，與你等平分；倘若賊兵到此，你等各自逃命去吧！」

鄧攸又向家丁們囑咐了幾句話。這時，金氏已經收拾好了。於是鄧攸攜着兩個小孩，金氏跟在後面，匆匆地出了北門，往着揚州的路上逃命去了。

這一路上是多麼險惡啊！那高聳的山峯，一起一伏是多麼險惡啊！峯頂聳立雲表，山峯底下，現出許多崎嶇的山道，道旁怪石嶙峋，上面纏着青藤，鄧攸等一行人攀藤附葛，過了高山，又逢淺水，歷盡跋涉艱苦，從清晨走起，直到下午後，才走到平地。「一[illegible]

若番兵來了，趕快逃進兩旁的山

忽見沙塵起處，[illegible]扶老攜幼，紛紛爭逃，[illegible]個個[illegible]都隨

驚叫着[illegible]番兵從後面追來，那些逃得慢的，都被[illegible]鄧攸

覺兒狀大驚，拖著兒子姪兒，躲在山石後面，等番兵去得很遠，復又從樹叢裏鑽出來，□□樹。鄧攸從[illegible]找去，『兒啊[illegible]那裏去了？』鄧攸不見了金氏，急得什麼似的，只把兒姪兒問着。

『□想是被賊兵擄了去□！』

鄧攸悲急萬分，連忙說道：『諒那賊兵走還未遠，我們快點趕上前去吧！』

他說著，就要拉着兒子姪兒，趕上前去。他的兒子因腳痛，不能行走，鄧攸便命他站在高坡上面，把他背在背上。他的姪兒因見伯父背了哥哥，不肯背他，便在地下哭了起來。

『兒呀！背完了你哥哥，再來背你。』

那姪兒如何肯聽？只管哭着道：

「哥哥走不動，就有伯父背他；想我從少無父的孩兒，自然沒有人背我了。」

鄧攸聽了，心中好不難過！心想，沒有父親的孩兒，畢竟是很可憐的！爲了安慰泉下的弟弟，怎好教姪兒出此怨言？想到這裏，便將兒子放下，對姪兒說道：「兒呀！不要哭！爲伯的背你就是。」

可是剛把姪兒背上，兒子却在地下哭起來了。

鄧攸正在進退維谷的當兒，偶見旁有一桑園，桑樹上桑葚纍纍，且都已成熟，于是心生一計，哄着兒子道：「那旁桑樹上，桑葚很多，何不採些桑葚來充飢？」那孩子正有些飢餓，聽了此話，便欣然攀上了桑樹。鄧攸從腰間解下了一條帶子，趁他把臉朝外的時候，用帶子從他身後綁起，將他綁在樹上了。

『爹爹！為何把我綁了起來？』

『兒呀！非為父的忍心捨你；只因你兄弟年幼，不能行走，倘若亂兵趕來，將你兄弟殺死，豈不有負你叔父所託之言？因此把你綁在樹上，若有仁人君子，將你救去，我父子還有相見之日！這也是為父的捨子全義，你不要埋怨我吧！』

一壁說着，一壁咬破手指尖，寫了一封血書，把兒子的生辰八字，寫在上面，納入兒子的懷裏。也不顧兒子在樹上高聲哭叫，只管忍痛揮淚，背着姪兒，匆匆向着亂兵追趕的去處，趕上前去了。

俗話說：『吉人自有天相。』鄧攸把兒子綁在桑樹上，料想必為亂兵所殺。在這兵擾逃難的時候，各人自逃還不能保命，那兒還有仁人君子，前來搭救他呢？然而結果，却真的出了他的意想之外。

却說金氏在番兵追來的時候，一時不及躲避，就隨着一羣亂民，向着山後逃走。後來番兵却向着大道追去了。她的驚魂稍定，但她不見了大伯和兒子。心中一陣着急，只得向着原路找尋。一會兒，到了桑園地方。看見桑樹上綁了一個小孩，好似姪兒的模樣，便上前解了下來，果然是自己的姪兒，已經昏了過去了。金氏把姪兒喚醒，這樣問着：『你爹爹兒弟往那裏去了？』

『我爹爹見我兒弟年幼，行走不動，恐被賊兵追着，將我綁在樹上，咬破指尖，寫下一封血書，放在我的身旁，將兒弟背去逃走了。』

金氏從姪兒的懷中，把血書取出一看，不覺大爲感動！心想，大伯爲了手足之義，竟肯捨棄親子，搭救姪兒，眞是千古的義人！一面想着，一面拉着姪兒的手道：『兒呀！你舅父現在潼關居住，

你跟我逃往那裏，再打探你父親兄弟的消息，萬一不見了他們，我將你養在身旁，作為自己的兒子，也不枉你父待我母子一番恩義了！』

小孩兒却也伶俐乖巧，聽了這話，便跪在地下拜謝了一番。于是兩人向前趲路，好容易到了潼關。不想剛走進舅父的大門，鄭叔伯姪早已先他們而到了。于是闔家團聚，話不盡的快樂。

☆ ☆ ☆ ★

五 五月子

從前齊威王的少子田嬰，有四十多個兒子，他的賤妾生下一個兒子，取名叫文，他是五月初五日那天生出的，田嬰對他的母親說道：『不要抱活他啊！』他的母親，不忍把他拋棄，偷偷的把田文

撫養長大。

有一次，他的母親趁着衆兄弟的便，領着他的兒子文一同去見田嬰；田嬰怒他的母親道：「我關照你不要養大他，你爲何不聽我的話呢？」田文聽見了這個話，連忙叩着頭，說道：「父親所以不養五月出生的兒子，到底是什麼道理？」田嬰答道：「因爲五月子長得像門一般高，對於父母是不利的！」田文道：「我們究竟靠自然活命呢？還是靠着一扇門活命呢？」田嬰沒有話回答，只是默然不語。田文又道：「如果我們只靠自然活命的，又有什麼担憂呢？如果一定要靠一扇門活命的，那末只要把門做得高些就是了！」田嬰道：「不要多說什麼了！」

☆　☆　☆　☆

六　好學的老人

周朝時候，有一個努力求學的，叫做平公，他是晉國的國君，年紀已經七十多歲了。

平公雖位居萬人之上，他並不想別人一樣，專門想享受榮華富貴，滿足自己生活上的欲望，他常常覺得自己的智識有限，不夠應用，很想研究學問，補救不足，可是自思年紀老，精神恐怕已不足了。他這個念頭時常蘊在胸中，但還是遲疑不決。

那時，晉國有個音樂大師，名叫師曠的，為人聰明非常，人家不論怎樣難以解決的事情，他能立刻判斷是非，於是平公就召他和他討論。

師曠來到了平公召他的命令，不知什麼事情，便跑去見他。平

公便把自己的意思對他說了一遍，師曠說道：「你何不點蠟燭呢？」平公聽了師曠的話，不明他的用意，心裏當他是譏誚，覺得很不快活，說道：「你大約是在發神經病了！」

師曠知道平公誤會他的意思，笑着說道：「請你不要弄錯，我那裏是發神經病呢？」平公氣憤地說道：「我問你求學的事情，你叫我點蠟燭，還不是戲弄我嗎？那裏做臣子的人，可以戲弄國君呢？」

師曠連忙解釋道：「請你不要誤會，我怎敢戲弄你呢？因為我常常聽見人家說：『少年人好學，像在初出的日光下行走一般；中年人好學，像在中午的日光下行走一般；老年人好學，就像在晚上燭光下行走。』在燭光下行走，雖然沒有在太陽光下行走的明亮。但總比在黑暗中行走好得多哩！」

平公聽了他的話，頓時改去面上的怒色，嘆着說道：「你的話說的十分對！的確，在黑暗裏行走那裏比得上在燭光下行走。年老的人求學，比不求學的人好，這是毫無異議的了。」

從此以後，平公聽了師曠的話，下了研究學問的決心，結果，得到了很多的學問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七　染指

從前楚國有一個漁人，捉到了一頭癩頭黿，想去獻給鄭靈公。那時黿是一種珍貴的食品。

鄭靈公有兩個兒子，長的叫宋，字子公，次的叫歸生，恰巧要進見靈公，商談政事。他們剛走到宮門外面，公子宋的食指，忽然

一抖一抖地跳動着。他便伸出手來，叫歸生觀看食指跳動的樣子，並且說道：「我這食指最靈驗，以前他跳動一回，我總得嘗一次異味；今天大約又有什麼異味可嘗了。」

兩人到了宮裏，進見靈公，正在談話的時候，廚司忽報靈公道：「聽說你今天晚上要賜羣臣宴食，那天漁夫送來的黿，就拿來烹食吧？」公子宋和公子歸生想起剛才食指動的事情，不禁相對而笑，却並不說出什麼事故來。

靈公看見他們二人這個情形，弄得莫明其妙，便問他們為何笑。公子歸生便把公子宋的話和食指跳動的事告訴了靈公。

靈公聽了稱奇不信，說道：「難道天下有這奇事嗎？恐怕不致有這樣靈驗的食指吧！」

到了傍晚時分，廚司把黿煮好了，盛在放食物的鼎裏。靈公故

意把黿肉分給羣臣吃。只有公子宋沒有分到。靈公這個舉動，並非要使他難堪，僅使他的食指不靈驗。

公子宋氣得不可開交，竟擅自走上前去，染指於鼎，嘗了黿肉的滋味，直趨而出。

靈公看見公子宋這樣沒有禮貌，決定要殺死他。公子宋知道自己不容於靈公，便和公子歸生商量先發制人，趁靈公沒有動手的時候，先把靈公殺死。

公子歸生不從他的話，說道：『他已經是上了年紀的人，料想能活也沒有多久，讓他終了天年罷！而且不要說是人，就是老牛老羊，我們還不忍加以殺戮呢？』

公子宋看見公子歸生不肯和他合作，反到靈公面前說他壞話。靈公不知道是離間之計，信以爲眞，便忌恨公子歸生。

公子歸生本是個膽小仁厚的人，因公子宋一再慫恿，又恐自己的性命不保，只得跟着公子宋反叛，把靈公殺死。

★ ★ ★ ★

八 豪俠郭解

前漢河內地方，有一個大俠，名叫郭解號翁伯，爲人豪俠好義，當地的人都敬愛他。

一回，郭解姊姊的兒子，仗着郭解的勢力，橫蠻無理，常和人家鬧事。和人家一起飲酒，用大杯叫人家喝酒，那人喝不下去，他便強迫灌下，那人憤恨之餘，頓起殺心，把他刺死，逃逸而去。

郭解的姊姊，看見愛子被殺，兇手都捉不到，心裏大怒，把尸身放在路旁不葬，意思是要羞辱郭解的面子，郭解沒有辦法，只得

差人探訪凶手的下落，凶手知道不能躲避，便親自到郭解面前，把實在的情形告訴了他。郭解說道：『既然這樣，這不能怪你，是我外甥自己的不是，你沒有罪，你去吧！我自己來收他的屍首好了！』

郭解出去的時候，人家都怕他，迴避他，獨有一個人傲慢地橫坐着對他看。郭解問他姓甚名誰，隨從的人把他捉來想殺害他。郭解說道：『同住一處的人，見我不敬，這是我一定有缺德的地方，不必去怪他。』

洛陽地方有二個仇人，當地的紳士和里老，雖替他們從中調解，可是毫無成效。於是請郭解前去斡旋，郭解連夜趕到和他結仇的人家中，那人果然一一聽從了。郭解說道：『我聽說你們的事，曾經洛陽許多紳士的調解，你們都不聽；現在居然肯聽我，我是多麼

的榮幸；不過我是別處人，而且就要回去的，以後希望你們聽從紳士的話才是。」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九　陳遵鬧酒

前漢時候，有一個杜陵人叫陳遵，字孟公，平時最喜歡喝酒，他的家中，常常賓客滿堂，眞有「座上客常滿，樽中酒不乾」的情景。

他招留賓客，十分殷勤，常把客人的車蓋投入井中，使客人不能行走。

一次，有一位刺史入朝去奏事，順道訪候陳遵，恰巧陳遵大宴賓客，刺史到了他的家中，就被陳遵留住，不放他出門。刺史因有

公事在身，心裏很着急，等到陳遵喝得大醉，就偷偷地跑入內室，拜見陳遵的母親，叩頭陳述公事的重要，不能延遲的緣故，請求她無論如何設法，准許他出去。陳遵的母親才差人領他從後門出走。

陳遵雖天天喝酒，每飲必醉，但他做事，並不糊塗延誤。所以人家都看重他，歡迎他。

那時還有一位侯爵，與陳遵同名同姓。每到人家，總說我是陳孟公。座中的人眞的以爲陳遵來了，大家都驚動起來，興奮起來；可是一見了面，卻並不是眞陳遵，人家只得替他加上一個假名，叫做陳驚座。

★ ★ ★ ★

一〇　日禪斬子

漢武帝時候，有一個目不斜視的人，名叫金日磾，字翁叔，他本是匈奴休屠王的太子。因為他的父親倔強，不肯降漢，以致被殺，他的母親弟弟和自己都沒籍充為官奴。

日磾十四歲的時候，就在黃門養馬。後來，武帝在宴遊的時候，召閱黃門所養的馬，這時有許多美麗的宮女，侍立在武帝左右，一般人從殿下走過，沒有一個不偷看的，只有日磾目不斜視，大大方方地走過去。

日磾生就一副威嚴的容貌，身體的長度，有八尺二寸，他所養的馬，又肥又美，武帝很歡喜他，拜為馬監。後來又升侍中駙馬都尉光祿大夫，常常隨侍於武帝左右，武帝很相信他。

日磾有一個兒子，名叫弄兒。一天在殿下調戲宮女，恰被日磾看見，日磾恨他淫亂，將來一定非大器，就把他殺死。

這事傳入武帝的耳中，武帝大發雷霆，要辦日磾的罪。日磾叩頭謝罪，把弄兒的事對武帝稟明。武帝心中很悲痛，但更加敬重日磾。

☆　☆

二一　胡建斬御史

孝武天漢年間，有一個守軍正丞，名喚胡建，他的家境很是清貧，用不起車馬，與一般走卒過同樣的生活，所以對於走卒感情很好，走卒也極愛戴他，服從他。

這時有個監軍御史，貪財作姦，劣跡昭著，把軍壘的牆壁穿過了開設一家小店。胡建想正他的罪，和一般走卒說：「我要去殺一個犯罪的人，你們要聽從我的命令，我說捉就捉，我說殺就殺；

切不延遲。」

有一天，監軍御史和護軍校尉等，檢閱兵馬，胡建領了許多走卒，走到監軍御史和護軍校尉面前，行了軍禮，胡建突然吩咐走卒，把監軍御史拿來，走卒遵了他的命令，立刻把他捉住。胡建又說：「將他斬了！」走卒便舉起白亮的大刀，將他的身體，斬為兩段。

這時在場的監軍校尉等，見狀大驚失色，不知如何是好。

胡建斬了監軍御史，便把已經書寫好的奏章，從懷中取出，宣布監軍御史的罪狀。

✕　✕　✕　✕

二　澠池的相會

戰國時候，秦國的國王約趙王會[illegible]地方。趙王對羣臣說道：「秦國常以會晤來誘騙人家，把楚[illegible]示在咸陽，到現在，楚人還傷心不已；現在又要施他的故技，來約我與會，我不免要蹈楚懷王的覆轍了！」廉頗藺相如二人商議道：「國王如果不去，顯示積弱；」便同奏趙王道：「我藺相如願保護你去，廉頗輔太子守在國內。」趙王喜道：「藺相如能把價值連城的和氏璧歸趙，何況我一個人呢？」平原君趙勝奏道：「從前宋襄公因乘車赴會，爲楚國刼持；魯君和齊在夾谷相會，都有左右司馬隨從保護；現在大王雖有藺相如護衛，若再挑選精兵五千，以防不測，較爲妥當。」趙王說道：「那末叫誰做將官呢？」趙勝對道：「我知道的田部吏李牧，眞是奉公守法的將才。」趙王說道：「你如何得知呢？」趙勝對道：「李牧一次到我家來收租稅，我家過期不完，李牧依法治罪，

把我家裏的司事殺死九人，我向他交涉，李牧說道：「國家所最尊嚴的是法律，法律不立，就無體統了，現在你不奉守國法，趙國的國勢必一天天的衰弱起來，國家不保，試問你的家能夠保全嗎？你的地位這樣尊貴，如果能夠奉守國法，爲人民表率，趙國一定增強，你可長保富貴，豈不好嗎？」從這件事看來，可見他的見識非常，所以我知道他是可用的。』趙王聽了趙勝的話，便用李牧爲中軍大夫，使他率領精兵五千人同行。廉頗送出國境，對趙王說道：「大王入虎狼似的秦國，結果如何不能預料；現在與你相約：如果大王出去，經過一個月的時間不回來，請你照楚國一般，立太子爲王，使斷絕秦人要挾的企圖。』趙王一一答應了，便到澠池，與秦王相晤，二人命左右設席置酒取樂。

酒喝到半醉，秦王對趙王說道：「我聽說你善於音樂，我

現在有一具寶貴的瑟在這裏，請你奏給我一聽。」趙王聽了秦王的話，弄得非常尷尬，頓時面紅耳赤，講不出什麼話來，然又不敢推辭。秦國的侍者把瑟放在趙王面前，趙王沒有辦法，只得接了，奏湘靈一曲。奏畢，秦王連連稱善不止，說道：「我曾聽見說，趙國的始祖烈侯，也喜歡音樂，你眞得家傳了。」說罷，命左右召御史，叫他把這事記載在史册上。御史拿了筆，寫道：「某年某月，秦王和趙王會於澠池，命趙王鼓瑟。」藺相如前進道：「趙王聽說秦王善弄秦國的音樂，現在我奉上盆缶，請秦王一擊，以相娛樂。」秦王面露怒色，不肯答應，藺相如便拿了盛酒的瓦器，跪在秦王的面前，秦王還是不肯擊。藺相如說道：「大王不是靠了秦國強盛嗎？我願把自己頸上的血，濺在你的身上！」左右的人說相如沒有禮貌，敢和秦王反對，要去執住他，相如怒目大罵，左右都相顧失色，不覺

倒退幾步。秦王心中雖老不願意，但怕相如和他搗蛋，勉強擊缶一聲。相如說道：『秦王是堂堂大國，難道把這土器當樂器的嗎？』秦王默然無以應。相如也召本國的御史把這事載在史册之上。寫道：某年某月日，趙王和秦王會於澠池，令秦王擊缶。秦國的許多臣子見狀大不悅意，對趙王道：『趙王今天到這兒來，請你割十五個城池給秦王。』相如也對趙王說道：『唉！禮尚往來，有何不可！趙割十五個城池給秦，秦國也不能不來一個回禮，所以請把咸陽給趙王吧！』秦王道：『你們且不要多說，我們的感情始終保持的啊！』便命左右再進酒來，假意盡歡而散。

秦國的客卿胡傷等暗中勸秦王，把趙王和藺相如加以扣留。秦王說道：『你們只知其一，不知其二，間諜密報，趙國的防備很周密，倘一事情弄糟，豈不失掉大國的體面，為世人訕笑嗎？』便越

加敬重趙王，約爲兄弟，訂了互不侵犯的約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一三　和氏的璧

楚國有一個姓和的人，在楚國山中，得到了一塊玉璞，知道是寶貝，就去把他獻給厲王。厲王命玉工估看，辨別眞假。玉工說道，人：『這那裏是玉呢？是石頭啊！』厲王以爲那姓和的人欺騙他，把他的左足割去。

等到厲王死了以後，武王卽位；那姓和的，又把玉璞獻給玉工，玉工說道：『這是石頭！』武王以爲姓和的欺騙他，又把他的右脚割掉。

武王死了以後，文王卽位。姓和的抱着那塊玉璞在楚國的山脚

下大哭。他一連哭了三日三夜，沒有停歇，眼淚哭完了，接着有血哭出來。

文王聽了，差人去問他為甚麼哭。並且說：「世上的人受割脚刑罰的不知有多少，你為何哭得這傷心？」卞和的人說道：「我不是為了被割而悲傷的，我所引為痛心的，却是一塊寶玉，被人當做石頭；誠實的人，當我做騙子！」

那差去的人聽了他的話，便回報文王知道。文王便差玉工去雕他的玉璞，果然得著寶玉，就稱牠為「和氏之璧」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一四　買死馬

從前有一個國王，他很喜歡良馬，他備了千金，叫養馬的人去

高去購買千里馬，一連訪了三年，終究沒有買到。

後來，養馬的人聽得某處有匹好馬，那養馬的趕去買，可惜那匹馬忽然死去了，那養馬的人很惋惜，出了五百金，買了一個死馬的頭回來，獻給國王。

國王怒道：「你這傻子，我叫你去買馬，你却購了死馬回來，這已經死去的馬，有甚麼用呢？豈不枉費了這筆大錢！」

養馬的人回答道：「一頭死馬固然不值五百塊錢；但人家聽了說你國王求馬具有真心，大家會把活的千里馬送來的。」國王覺得那人的話說得有理，非但不責備他，而且還賞他。

後來，這個消息傳揚出去，果然大家揀好馬送來。不到一年工夫，得到三匹千里馬。

★ ★ ★ ★

二五 失火

從前有一個人，他家的灶房裏，做着一個又短又直的烟囱。灶前又堆積了許多柴草。有個鄰家有個老人向他說道：『你這樣，恐怕容易惹起火災。你應該把烟囱重做一下，做得長些曲些，並且應該把柴草搬得開些。』那人聽了，毫不注意，不知道禍在後面。

隔了不長久，他家果然起了火，燃燒起來。鄰人看見了，立刻跑來替他灌救，雖然火被撲滅了，但是救火的人燒得焦頭爛額，受了火傷。那人很感激那些救火的人，備了酒，酬謝他們。旁的人都請到了，只有那有先見之明的老人沒有請到。

這時有人批評道：『倘然早些聽了那老人的話，把烟囱改造得高些曲些，把柴搬開了，這場火災，豈不可以免去了嗎？今天請客，

酬勞衆人，獨不請那老人，做主人的，未免太不明白了。」

主人聽見了，也懊悔自己事前太疏忽，沒有聽從老人的話，致成火災，便就去請那老人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一六　守義的乳母

從前戰國時候，楚燕趙魏韓齊秦七個大國之中，秦國最強。有一次，秦國攻伐魏國，魏國的兵，阻擋不住，國都也陷落，秦兵直入魏國的王宮，擒殺魏王，並且爲斬草除根起見，把魏王的幾個兒子，一個個殺死，只有一個年幼的公子失蹤，經過許多人的搜查，也沒有找到，秦王恐怕他將來爲國家父親，所以一些不肯放鬆，下了一道命令道：「如果有人能把魏王的幼子獻來，賞賜

黃金千鎰；要是有人膽敢藏匿不報，查出滅族。」

他想，有了這個嚴刑，大家必畏懼起來，不敢藏匿了。不料命令下了以後，仍舊毫無消息。

原來秦兵攻入魏宮的時候，公子還在襁褓之中，他的乳母很忠心，恐怕公子遭受危險，便毫不猶豫地揹了公子奔逃。自己扮得像平民一樣，混在難民堆裏。

乳母逃出了城，避在一個魏國的故臣家裏。料想那故臣受了魏國的恩祿，一定能夠看故君面上，庇護這位公子，以續魏國一綫之脈。那知事實出於意外！那個故臣見了公子，以為財星已到，便和乳母商量，想把公子獻給秦王。乳母拒絕不肯，故臣說道：「我們藏匿公子，早晚總得敗露，如果一旦被秦兵察出，不但不能保公子，連自己和家族，也要送掉性命的。要是現在能把他獻出，心裏雖

有些不忍：一則可以免去危險；再則立成巨富；一生安享無憂，你何不再固執呢？』

那乳母嘆了一口長氣，說道：『貪了私利，忘却正理，這是不義；臨難不救，殺害人家的孩子，這是不仁；我情願和公子同存亡，決不幹不仁不義的事！』

故臣聽了乳母這一番話，不覺羞慚得面紅耳赤，沒有別的話說。停了一會，慢吞吞地說道：『你既然不肯，我也不能勉強，不過你趕快離開這裏，不要牽累了我！』乳母知那故臣既沒有保護幼主的誠意，她想萬一洩露了，也不是玩的，還不如早些離開，另覓安身之處。便答道：『你既然膽怯，我決不累你。』說罷揹了公子，逃往深山叢林裏去。

那狼心的故臣，眼看一筆已經到手的橫財失掉，想想很可惜，

竟往秦國的兵營裏去報告，讓秦兵出其不意的得到了這個信息，立刻派遣大兵在後追尋。乳母雖知秦兵追來，不肯捨棄公子，只管望前奔逃。秦兵用箭對她射來，乳母還用身子保護他，使他不受傷。後來箭聲越射越近，秦兵步步進追，那乳母身上射滿了箭，好像刺蝟一樣，而那公子也射於乳母的胸中。

後世的人，讀了這段故事，沒有一個不佩服乳母的義氣，而唾罵那背義悖理的故臣。

☆　☆　☆　☆

一七　樂羊子的賢妻

河南樂羊子的妻子，不知她是誰家的女兒。一天，羊子在路上行走，拾得一塊金子，回去交給妻子，妻子道：「我聽得有志的士

人，不喝盜泉裏的水，廉正的人，不吃不恭敬的東西；何況拾了他人的遺金，得了利而污損品行呢？」羊子聽了，很是慚愧，便把這金丟在野外，遠出從師求學。學了一年，回到家裏，妻子跪下來問他做甚。羊子道：「出外好久，紀念家裏，歸家省問，沒有別的緣因啊！」妻子便拿了刀跑到織機前說：「這綢生自蠶繭，成在織機，一絲一絲地積起來成寸，一寸寸的織，就成了一丈丈一匹匹的綢了。現在若把所織的綢割斷，以前的成功就拋棄，徒然耗費寶貴的光陰。你現在求學，應當天天知道以前沒有學到的，漸漸習成美好的德性；假使半途而廢，與割斷這綢有甚麼異樣呢？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一八　朱萬拜

宋朝時候，有一個叫朱深源的，他不但才學好，而且生性謙和溫柔，遇事不喜歡與人家爭執。他寫信給人家，總是稱「某某萬拜」，非常客氣。

☆ ☆ ☆

後來他做了官，辦事很認眞淸廉，對於上司也極有禮貌，可是他雖這樣謙恭，但一般人卻笑他卑鄙諂諛，題他的綽號叫「萬拜」。這個綽號雖然含有譏諷他卑躬阿諛，他聽見了，也並不惱怒，仍舊不改他的謙恭態度。

後來宋朝的政治腐敗，國事弄得一團糟，北方的元人，乘着機會侵吞宋朝的國土，宋朝一敗再敗，退到閩（就是現在的福建）境。當時一般官吏看見大勢已去，逃的逃，避的避，死的死，其中避不掉的人，都失節投降元人。

人，當時一般人以為這位朱萬拜先生是個沒有氣節的人，一定首先

向元人屈膝投降。但這個猜測完全錯了。

因為這位朱萬拜先生，當被元兵捉住的時候，威脅他投降，否則殺死他。朱深源一變平日溫和的態度，激昂慷慨地說道：「我是宋朝的臣子，只知效忠祖國；現在兵敗被執，惟望一死而已，決不肯失節投降。」說罷，從袖間抽出腰間的佩刀，自刎而死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一九　母女爭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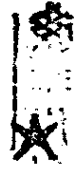
後漢時候，有一個在珠崖做官的人，元配已死，遺下女兒一個，名叫初。後來又娶一位繼室，生下孩子一名，叫男，也七歲了。那時珠崖出產真珠很多，後妻也得到許多大珠，把他們繫着，纏在臂上，作為裝飾品。

後來那做官的人死了，照例要把靈柩送回。當時珠禁的法律，十分嚴厲，「凡是把珠子帶入關內的，一概判處死刑。」後妻在臥行的時候把臂上的珠子卸下，想把他藏在家裏，不料他的兒子男不知犯禁，一時好奇心動，竟將珠放在母親的鏡匣裏，所以沒有人知道。

等到送喪歸來，到了海關，關吏上前搜查，在後母的鏡匣中，發現珠子十枚。關吏大聲喝道：「這是觸犯禁律的，誰去抵罰。」那時初也在旁邊，恐怕母親獲罪，就對關員道：『不幸得很，母親在送喪之前，把纏在臂上的珠子放在粧台上面，我因恐遺失，所以把牠放在鏡匣中，這是我犯的罪呀！』後母也當她的話是真的，自己忖着道：『她是一個親生父母都已死亡的孤女，爲了我的珠子，竟害了她的性命。』所以很憐憫她。就對關員道：『我在動身的

時候，雖把珠子解下，但因家逢喪事，心神繚亂，匆匆就道，竟忘掛在鏡匣裏面。這是我老身自己的不慎，請你懲辦我吧！」初又道：「珠子是我放置在鏡匣裏的，當由我身做事我身當，怎可累你呢？」她說着嗚嗚咽咽的推哀哭着。當初又向關員說道：「求母親要活我來償罪，不干她母的事。」她看見母親哭泣，流眼眶裏的淚珠兒也留不住了。

關員正在執了筆要書寫口供，看見她們母女二人，爭死不已，滿腔熱血，一個沸騰起來了，兩手發顫，斗個字都寫不出來了。這椿公案，竟日不能決斷。他道：「母女的義氣都這樣厚，我不忍辦她們的罪。」便把珠子拋掉，釋放了他們。到後來才知這珠子是被男放入的！









二〇 執法如山

張乖崖做崇陽縣令的時候，有一個小吏從官庫裏出來，看見他的鬢髮旁的頭巾下面，藏着一個錢。嚴厲的把他盤問，知道他是偷官庫中的錢。

張乖崖吩咐差役用杖刑去罰他，小吏怒着道：「區區一個，算不得什麼一回事，何必這樣認要打我？你雖然可以打我，可是總不能殺我呀！」

張乖崖聽了，就提起筆來判道：「一日一錢，千日一千，繩鋸木斷，水滴石穿。」判罷親自拿了寶劍，走到階下把小吏的頭砍下，隨後把這件事稟告台府自請處分。台府因他執法如山，也欽佩他。

★二一　齊國的義母★

春秋齊宣王時候，某處發生一件命案，一個男子被人毆死在道上，官所派吏目去相驗，發覺身上有一創口。在死人的旁邊，站立兄弟二人，吏問他。兄答道：「我殺的！」弟也道：「凶手是我，不是哥哥。」過了一年，這件案子不得結束，差役請示於宰相，宰相也不能決斷，再去稟告國王。國王道：「要是現在把他們統統赦去，這是放縱犯罪啊！要是把二人都殺掉，却又殺害無罪的人啊！我想：他們的母親一定知道誰的品行好，誰的品行壞，問了他的母親，聽她說誰應殺，誰應活。再作計較吧！」宰相召見他的母親，問她道：「現在你的兒子殺了人，兄弟互相求死，官吏們不能決斷，稟明國王，

國王存心仁愛，所以徵求你的意見，問你殺誰活誰？」母親哭泣着對道：「把小的殺掉吧。」宰相詫異地問她道：「一般人都歡喜幼子，你却要殺小子，這是什麼緣故呢？」母親對道：「小的孩子，是我親生的，長的是前妻生的。當他父親垂死的時候，囑咐我好看待他，我也一口答應的。我既答應了他，怎麼可以負信呢？要是殺兄活弟，這是爲了私愛而丟棄公義啊，不照話去做，是欺負死者；殺死自己的兒子雖然心痛，但國法昭彰沒有辦法啊！」說完了，撲簌簌地淚珠奪眶而出了。宰相把這些話對國王陳說，國王因推重她的義氣，都赦了罪，並且尊稱她的母親叫「義母」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二二　溪中的艷屍

從前有一個軍官，姓李，駐節於大台縣。部下有一士兵，他的妻子郭氏，頗有姿色，看見的人，無不嘖嘖稱羨。姓李的軍官，也垂涎不置。恰巧離縣七八十里的地方，常有盜匪出沒，李心存染指，派兵駐守，那士兵也在其內。從此軍官每日到他家裏，百計調戲他的妻子；郭氏雖有閉花羞月之美，但心若冰霜，凜不可冒犯。過了半年，丈夫歸家，便一一告訴他。但因懾于下屬，莫如之何。有

一天，軍官路過士兵的家門，士兵邀入，烹茶敬客，不知如何，忽然憶起前事，不禁妒火大起，轉身持刀而出，欲置之死地，軍官幸得溜走，便向縣官控告，縣官因他持刀殺害上官，判定死罪，繫于獄中。于是邑中一般價薄少年和衙中的皂隸差役，都存覬覦之心。郭氏常除把食物送給丈夫外，到了家中，閉戶紡織度日，沒有一人敢入其家。

很久以後，府裏從黃巖州調來一個管獄的人，姓葉的，對于郭氏尤爲涎羨。便對於士兵，假意殷勤，常以飲食餽贈。士兵非常感激，二人情如手足。十分親愛，後來傳聞有斬決犯人的官派出了，葉把這消息報告士兵，並對他道：『你設能不死，我和你結拜爲異姓弟兄，萬一不保，你的妻子還年輕，你的子女年十八九，去依靠誰呢？我尚未娶妻，不知可否作我妻室，如你能允許，你的子女，像我自己的一般。』士兵因見他待人仁慈，便一口答應。後來郭氏至獄，士兵對她道：『我不日將死，這姓葉的管獄人，良心甚善，未有家室，你可以嫁他，藉以靠防。』郭氏答道：『你爲我色而死，我豈能另適他人。』

回至家中，向二個孩子泣着道：『你父親不日要就刑了，你母親也將旦夕畢命了，看你們今後孤苦無依，終必飢餓而死，我不如

把你賣與他人吧，咳！我娘實非忍心，事勢所迫，沒有補救的法兒了！你在他家，不能像在父母膝下，有嬌癡之態。皇天有知，保佑你們長大成人，逢年逢節，能祭祀父母，我也含笑地下了。』子女年紀雖幼，却很聰慧，能知母意，都抱住母親號哭，扯住衣服不放。郭氏含着淚珠，携三兒至鎮上兜售與人，行路的人看見這慘狀，無不爲之墮淚。

邑中有憐憫他的，收納子女，贈三十千錢給她。郭氏以三份之一辦了酒食，送至獄門，對管獄人道：『願與丈夫再一見。』獄吏聽其入門，二人相見，哽咽不已，郭氏道：『君被押獄的人，可以這小小的禮物作爲謝意，還有些錢，你收去自己付給他吧。我就至一富翁家中執役，維持生計，恐不能再與良人相會，永別了！』說罷，涕泣而出。

走至仙人渡溪水中，端正地坐在水中而死。此處水流湍急，竟不欽動，眞一奇事啊！

☆ ☆

二三　丐婦復仇

青州地方有個丐婦，名叫小苗兒，面微黑，眉目楚楚有致，隨着丈夫王五行乞於淮水一帶。王五懶惰好逸，性情又殘暴，長日臥在黃公祠內，叫妻子出外求乞。乞得少些，便用杖打她道：「你在何處玩耍，所獲只這些。」乞得多些，丈夫又用杖責她道：「你與誰有私，賺來這麼許多恥錢？倘被我發覺，老子不會饒恕你狗命的！」平時相處，有一些不如意，王五坐在石階上，叫妻子跪在面前，掌頰詈罵，好似家常便飯，妻子逆來忍受，不敢反抗。

一天，某土豪差僕人往招丐婦，婦恐丈夫見疑，就一同去。土豪叫她唱打棗兒的曲子，唱完了，土豪與僕竊竊耳語，隔了好久，領丐五出外廂，賞以酒食。私對丐婦道：『以你這樣美麗，何患無好的丈夫，你今做了丐人的妻子，還要受他的糟蹋欺侮，夫妻之情斷絕，你何必打算打算。』丐婦亦着臉答道：『我丐婦只知從一而終，別的一概不知，打算什麼。』土豪道：『你不打算，我已代你打算了。』說罷，引丐婦入外廂，才知丈夫已被勒斃，慘死于地上了。

丐婦自忖不能對敵，抑止悲淚，鎮靜地道：『賤奴，我隨你十幾年，夠受了，現你這樣，是皇天的報應啊！』土豪大喜。丐婦道：『殺掉也罷，可是丈夫死了也掩埋，你如能給他尺寸之地，安葬他，使他的屍骨不暴露，真是盛德不淺了。』土豪聽信她的話，轉

身至田間去找覓墓地。丐婦乘機向僕人道：「你知我願不？」僕人道：「不知。」丐婦道：「我是丐人的妻子，一朝做了富家婦，飲食起居都不慣，但像你這樣，我能事奉你，我也怪願的！」僕人看他屬意于已，喜道：「那末主人怎樣？」婦道：「這是不成問題的。俟你逃去報官，主人必身入囹圄。我與你雙雙捲逃，到異地去做些小生意，比較低着頭供人使役好些啊！」僕人連聲諾諾，立刻推開後門，飛奔告發。土豪歸家，不見僕人，便問丐婦，丐婦道：「他因等你好久不回來，大約是來招你的！」這時，土豪大動淫心，向婦人求歡，婦人道：「這倒可笑的，未見寒肉在旁，已欲強暴了。」土豪一再強逼她，婦人正色道：「我正因他待我刻薄，所以願丟臉事你，你若相逼，是以暴易暴，不是一樣嗎？」正在掙扎的當兒，忽見僕人領着衙役皂隸，攜帶鉄索前來，把土豪捕去，且婦人也帶去

傳審，土豪色胆包天，殺人強姦，罪大惡極，判處死刑，僕人有同謀之罪，出首告發，罪減一等，因入獄中，言名掩埋王五屍體。婦人把丈夫安葬停當，便執着刀對衆人道：「我已爲夫復仇，清白之身，隨夫于黃泉之下。」說着自刎而死。

★ ★ ★

二四 肅寧的救星

侯振東是直隸肅甯縣人，家裏很窮，便到本縣的衙門裏充當一個縣卒，服事縣令安懋修。懋修的辦理政事，是喜歡用猛的，有時寃枉鞭打無辜的百姓，振東在旁邊驚嚇，直說懋修的不是，懋修雖然屢次鞭打他，他仍舊說懋修的不好。懋修見他這樣堅毅不屈，心裏暗暗地稱贊他。

振東的身體很短小，一隻眼睛又是瞎的，望上去好像沒有氣力似的人。但他有特別的膽敢，別人不敢做的事，他能夠做。他雖然是一個卑賤的使役，但他的志向很大，要想趁個機會立些功名。明朝滅亡的時候，河北賊匪起來造反，攻城掠地，勢如破竹。一天這數千盜匪合力攻打肅寧縣，他們看肅寧是一處不中用的小城，很輕視地差人向守城的人道：「要是不肯投降，將來攻破了城，就要屠殺全城的百姓。」城裏的人聽了這話，都很害怕，只有振東竭力主張抵抗，對楊懋修道：「這是賊威脅我們啊，我們別怕，應該盡力堅守。」振東這個意思，倒也正與懋修相同，立刻率領衆人，去抵抗盜賊。城的東北角，守城的人最少，實力單薄，振東要求自己擔任防守，懋修也答應他。振東到了城上，遠見賊兵漸漸逼近，便自己暗忖道：賊匪的人數已比守城的人多上幾倍，守城的保得住保不住還不能

預料，不如先把匪首擊殺，或者可以解圍。便一面差人稟告懋修，一面拿了一尊砲，描準對匪首射去，不料砲反炸着自己的眼睛，連骨骸都折斷。有些人見他受了重傷，都勸他休息，振東發怒，堅決不肯，再發一炮，果然擊中匪首，匪首的屍身粉碎，把盜匪統統嚇跑了，城裏的人一齊出來追殺，斬殺好幾十個人，肅寧的包圍，就解除了。

懋修因他功勞很大，正想豐厚的酬勞他，但是匪去了不到兩天，振東竟死了。臨死的時候，對人家道：『砲反射着自己的時候，我忍死不跌倒而一定要再拿砲擊他的，是立誓要滅盡他們，保全我們的城啊！』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二五 孑身抗敵的關橋老僧

明朝崇禎年間，關橋地方——松江東南的一個交通要道——到了一個老僧，帶着一個生徒在那地結了草廬住着。這個僧人生得眉清目秀，氣宇軒昂，一些沒有江湖塵俗之氣，常常整天危坐不動，有人到他那裏去，也睜開眼睛不起立接應，問他姓名里籍，也含笑不答，當地的人也不注意他。

順治二年，清兵到了關橋，老僧執着錫杖，站在橋上。清兵厲聲叱他滾開，老僧呆立不退，兵張着弓射他，不料連發三箭，都被老僧接在手裏，清兵看見這個情形，知道他是有本領的人，敲起戰鼓，合着衆兵，聚向他一齊殺來，老僧舉一個，殺一個，連斃數十人。清兵大驚失色，紛紛逃遁。

這時地方上的人，正扶老携幼避在蘆田裏，遠遠地窺見老僧與清兵惡鬥的情形，那蔽在天空中的旌旗，如森林排列的盔甲和盾牌，威勢十足，而老僧奮身於白刃中迎敵，左騰右伏，好似生龍活虎，大家都咋舌稱奇，拍手叫號。後來清兵去了，一鄉的人，才知他不是凡人，並爲感謝他保護桑梓之功，都燃香點燭，向老僧叩頭禮拜，老僧笑着不納。沒有幾時，老僧出遊名山大川，不知所終。

☆　☆　☆　☆

二十六　保全道州的沈雲英

明朝末年，流寇張獻忠攻破湖北的武昌城，越過洞庭湖向西進犯，聲勢很盛，一鼓勇氣，銳不可當。不久道州也被圍了（就是現在河南的道縣）。

這時鎮守道州的沈至緒將軍，因不肯投降，奮力抗戰，致陣亡於軍。將軍有一個女兒，名叫雲英，年才十七，對州人道：「賊雖幾次獲勝，然都沒有組織沒有紀律的，不足爲畏的。我雖是一個懦弱的女子，在節義上講，不應與賊同生；我爲父復仇死，諸君爲故鄉死，這樣道州才可保全哩！堂堂七尺男子，誰願向賊人求饒性命，袖手目看嬌妻愛子被擄呢！」州人都贊服她的話，異口同聲地答應。

剎那間，城門開了，雲英穿了盔甲，騎上戰馬，直向賊隊衝殺進去，一城的人都携帶武器隨在後面，賊黨見有這支生力軍，騷亂得自相蹂躪，不支竄逃，道州的圍便解除了。賊人退走，沈將軍的忠骸也尋獲，城中的人，都穿了素服，幫助雲英殯葬成喪。那時賊所過的地方，常不戰而下，俯首貼耳，委曲投降，雲英父女能以死

力保全道州，功勞眞不小啊！郡守奏稟朝上，詔贈吾紹爲副總兵；封雲英爲游擊將軍，繼續父職，防守道州。

到現在，道州北面八十里廠灘地方，還有紀念她的祠廟哩！

☆ ☆ ☆ ☆

二七 以身殉國的李潤青

李潤青是現代人，他的故鄉是湖北；曾畢業于北京陸軍講武堂及陸軍軍官教道團，遇難的時候，任東北海軍江防陸戰隊隊長。

當民國十八年的時候，俄國因中東鉄路問題，派兵威脅我國東北邊境，那年五月，潤青駐守吉林省的同江縣附近的三江口，這地形勢險要，距離俄國的艦隊也很近，俄艦實力很強，他却毫不畏縮，常以「殉國」自誓，並鄭重地懇切地勗勉部下的將士道：「國家

寸土，不可失於敵人，倘不幸發生戰事，我們爲國家爭人格，也應決心死守。」從這幾句話看來，潤青的忠心盡職，溢於言表了。自然和那些敷衍塞責的迥然不同。

到了十月十二日上午五時二十分，俄國果以主力艦九艘，飛機二十餘架，步兵騎兵三千多人，手提機關槍隊數百人，突向我國海陸軍同時猛攻，潤青一面率領士兵抵抗敵方陸路的步兵和騎兵，一面用大砲猛轟敵艦，內有二艘，中彈沉沒，我國的海軍總司令勃斯托尼和參謀長提督等五人，也同時殞命。他英勇的姿態和一往無前的氣概，確是晚近少見的了！

可是不幸的消息忽傳入國人的耳鼓了，潤青率軍死守，孤立無援，致被敵人團團圍住，敵方的軍艦飛機和海軍便集中力量，恣意摧毀我國的海軍陸戰隊，潤青身受重傷，還高呼殺賊，奮勇抵禦，

俄兵死亡不少，而他自己部下的將士，也大多數作壯烈的犧牲。等到彈盡力竭的時候，他不願爲敵人屈辱，舉起手槍自殺，投身於清流之中，他的毅然就義，眞令人引起「壯志未酬身先死，長使英雄淚滿襟」的感慨了！

☆　☆　☆

二八　聚衆卻敵的馮婉貞

前清咸豐庚申的那年，英法聯軍，由渤海侵入我國，京城附近的人民很是擔憂，離開圓明園十里地方，有個村莊，叫謝莊，住在這村裏的人，大都是獵戶，中有一個名叫馮三保的，山東人，素來精於用短傢伙打人，僑居在此已經二代了，他有個女兒，名叫婉貞，年紀十九歲，姿勢容貌都很妙曼，而且從小歡喜武術，他父親的

武技，沒有一樣不學，學得沒有一樣不精。這一年，謝莊辦什團民團，保護本村，大家推舉三保為團長。有一天，敵兵到了這地，三保領了團丁們用刀把他們打出去，全莊的人都額手稱慶，三保也歡喜非凡，獨有婉貞悲憂地說：『少數的敵兵雖然被我們打退，但是多數的敵兵將要來了，假使他們拿礮來對我們亂轟，人豈不要被他們打得粉碎嗎？願各位父老留意這點！』三保心驚地問她辦法，婉貞答道：『我曾經聽見說，西洋人善於用長火器，而缺少技擊的功夫，火器便於遠射，技擊利於巷戰，拿我們能夠的去打敵人所不能夠的，靠天之福，或者能夠僥幸不遭殃！』三保以為此事很難，拋棄她的話不用。婉貞嘆道：『唉！我們的村莊這樣必亡了，但我必定盡我的心力，來挽救這第二故鄉，保護我父親的安全。』於是聚集謝莊的一班善於技擊的少年告訴他們說：『諸位也知道我們的村莊危

險得好像疊起來的卵一般，我們的壽命好像同早上的露水一般，與其坐而等死，何不起來搶救，我們萬死不顧，决同他們周旋一下，諸位假使有意，請跟從我吧！』少年都被她說得十分興奮，答應的聲音像雷鳴一般。婉貞歡喜道：『諸君既然如此，我們的村莊可以免去此難了。』於是領了衆人穿了黑衣，拿了白刀，個個英勇活潑，健步如飛。離開村莊四里，有個很大的森林，陰翳遮滿天空，日內不見日光，只聽見陰森森的風聲。婉貞和衆少年都埋伏在裏面。沒有多時，西洋兵果然拿了大礮到村上來了，婉貞挾着刀奮勇衝起，領了大衆予以痛擊，西洋兵料不到如此，嚇得了不得，婉貞揮刀奮勇而殺，縱橫跳盪，洋兵沒有一個不驚散逃走，婉貞領了大衆拚命追逐，嚇得礮也不敢發，天晚了，打死的有一百多人，外國將官知道敵不過，棄了大礮逃去，謝莊也就得保全。

二九 李侃夫人

唐朝時候，有個李侃，做河南項城的知縣。一天忽然有大幫強匪來攻打縣城，李侃很膽怯，想逃出去。他的妻子楊氏止他道：『賊來攻城，就應該盡力守城，要是不幸失守，以身殉城，上可以對國家，下可以對人民；若是你見義不爲，不但你沒有氣節，貽人譏笑，而且沒有人來守城了。』李侃道：『兵力單薄，餉銀無着，怎麼辦呢？』楊氏道：『如不把城固守，這裏就是賊的地方了，倉裏的穀，廩中的米，庫中的金錢，都是他們所有了，同時城中的百姓，也都是他們的兵卒了，國家損失的人力錢物很大；與其拱手讓敵，還是把這些去賞給那些守城的人罷！』

于是李侃召集了百姓，對他們講：「我雖然任本縣的縣官，但是任期一滿就要去的；這城是你們的故鄉，生在這兒，住在這兒，食在這兒，連你們的墳墓也在這兒，誰都應該拚着死力保護故鄉，抵禦那些賊寇。」民衆聽了，都挺身而出，參加守城。于是李侃就下令鼓勵兵士道：『把瓦石去擊死賊的，賞二千錢，拿弓箭去殺賊賞錢一萬。』果然，重賞之下必有勇夫，自願守城的人，立刻聚着數百人，李侃率着衆人布防巡視，楊氏親自煮飯，給他們充飢。

不久，李侃勿中了箭回來，楊氏責備他道：「你不知社稷之重，受些微傷，回來幹嗎？試問你不在那裏，叫誰去負責呢？古話說：『壯士不忘在溝壑』，忽你與其死在牀上，還不如死在外邊好得多！」李侃聽見了他說的話，激昂慷慨有丈夫氣，所以又上城督戰。條來賊首中箭而死，賊衆羣龍無首，號令不一，軍紀紊亂，就解圍

而去了。

※ ※ ※ ※

三〇 割心療父的閔孝子

湖州南鎮有一個姓閔的孝子，年紀四十歲，種田爲業。少時沒有讀書，天性粗蠢，事奉父親，非常孝順。他的父親是一個老年的書生，年紀已經七十二歲了。一次忽患重病，延醫服藥都沒有效果，病勢一天天的加劇了。孝子心中十分憂愁，親屬勸他預備後事不聽，妻子也勸他，也不聽。

一天，他父親的病忽告霍然，再過三天，能扶杖行走了。里族的人，問他吃了什麼藥好的，孝子笑而不答，大家以爲孝子粗蠢，也不追問他。

過了十天，孝子呻吟牀第，如罹重症，病狀很厲害。妻子對他道：「你究爲甚這樣，從前老翁患病，你應當憂愁；現在他的病已好了，你還發愁什麼呢？」孝子唯唯，仍舊的呻吟不止。妻子又問他：「你又病了嗎？要不然，爲何呻吟呢？」孝子又唯唯，不肯說出原因。妻子眞以爲他也害起病來了，但也祕而不宣，因恐老翁新病初愈，不忍他聞而心憂。

一天早晨，妻子看見他捫着心很疼痛，覺得非常奇怪，於是等他睡着的時候，察看他們的地方。忽然瞥見一個碗口大的創口，大爲驚駭道：「你怎麼啦？」孝子知不能隱瞞，慢慢地說道：「我因常常竊見人家說，親患病不可藥救者把兒子的心片餘，和在粥裏，就可得救。所以當父病最劇的時候，跪在土神前面祈禱，願割心醫治父病。到了夜半，父親呼飲湯的時候，我便引出刀來，刺入胸口

，掘心拿出來，切片放在湯裏給父親吃，不料父親的病果然不藥而愈了。當剜胸的時候，倒並不覺痛，割好之後創口也收斂了，像不割時一般，到了現在，實在不能再忍了，你應該嚴守祕密。」他的妻子聞言大哀，恐怕心傷致命，立刻去告訴醫生。醫生驚愕地道：「咳！這有什麼藥可醫呢？」妻子跪在地上懇請他設法醫治，醫生不能推却，就隨隨便便的拿出一些藥膏來給他，並說這是必死無疑的。妻子持了藥膏回家，以爲性命可危，不止地泣着。

奇怪得很，藥敷上了後，第二天早上，藥膏迸落，創口也沒有了，妻子喜出望外，叫孝子往謝醫生，醫生詫異地道：「啊！這藥不能治你傷的，大約神助你的吧！」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三五 夢中送藥的許伯泰

清聖祖康熙年間，湖南巴陵縣裏有一個許孝子，名叫伯泰，是縣裏的學生。那時瘟疫非常盛行，蔓延各地，人民患疫而死的很多。伯泰的父親聖行，客居長沙，也害着病。伯泰知道了，心裏好不着急，星夜趕至長沙，侍奉父親，煎湯奏藥，毫不怠惰，不久父親的病好了。不料福無雙至，禍不單行，他的父親剛好，在家的母親又患起病來了。當時政府裏因爲各地發生瘟疫，所以設局施藥，藥質也很高貴靈驗，伯泰便向局中索取一些，預備帶去給母親吃。可是昊天不弔，當他經過湘江的時候，大風狂吹，他冒着險乘船，幸沒遇到危險。不料到了洞庭湖裏，他趁的船，忽然傾覆了，於是這位孝子，便與波臣爲伍了。

當他罹難那一天的晚上，伯泰的母親，恍惚看見伯泰給藥他吃了。頃刻之間，身出大汗，病輕了不少，身體也覺得清爽得多了，大呼伯泰；家人因伯泰沒有來，大家很驚奇，到後來，伯泰的母親漸漸康復起來，伯泰的死耗也傳來了，才知道伯泰的送藥是死後的託夢啊！

☆ ☆ ☆ ☆

三三 火窟殉母的曾衍綸

曾孝女，名叫衍綸，是孔子弟子曾參的後裔。他家世居于山東長清縣。父親名叫尙楫，在外做縣官；屢次升官，做到郴州知府。那時衍綸年紀才十一歲，母親害著風癱病，臥在牀上，不能行動。衍綸在旁服侍，進湯送藥，洗滌進食，沒有一件不親自去做；這樣

地先後有四年之久。

後來，母親的病，越加厲害了，衍綸的精神，也很不濟；可是日日夜夜還是在牀前服侍，不肯休息。母親很可憐他，說道：「你也病了！爲甚不去休息？你叫老媽子來服侍我好了！」衍綸不忍違背母親的意思，就答應了一聲，坐在帳幔外面睡。那老媽子坐在帳幔裏面，在牀前生火薰衣，不料一壁薰，一壁竟睡著了。等到一覺醒來，衣服已經著了火，燃燒起來，而波及帳幔了。老婆子驚得手足無措，急忙從火中衝出，高聲求救。那時尚增也睡在牀上，衍綸見了，急忙冒著火走到牀上，把父親喊醒，叫他趕快逃走；自己雖想救母出險，但力又不勝，只有抱著母親大聲號哭。救火的人在濃煙中辨見是衍綸，立刻抱住他，衍綸因母親還臥著，不願獨自先逃，竟把那人的手，拚命亂咬，甚至骨頭被咬著了。那人鮮血直流

，手痛非凡，就放了手，衍綸卻又跑進火裏去，一壁哭一壁喊道：「快把母親救出去！」「親救了，我才出來呢！」可是，這時火勢很猛，牀的四邊，都燒起來，救火的人，不能走進去。倘增在外面大聲喊叫衍綸，衍綸也不答應。火勢卻越燒越猛了

火熄了以後，祇見衍綸的身體，在母親上面，兩個身體，緊緊地抱著，牢不可解，而且都焦得黑炭一般。

這一幕慘劇，發生于清朝乾隆二十三年冬季十二月乙亥那天。後來巡撫把這事，奏到朝廷裏，得了一個旌表。郴州人崇仰衍綸的孝行，也立了一所祠堂，每年去祭祀他。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三三　代父從軍的花木蘭

從前有一個女子，名字叫花木蘭。她們的家裏很窮，爸爸媽媽都老了。弟弟年紀還很小。一家人全靠着木蘭織布過日子，[illegible]回來了，[illegible]那時候，外國人來跟中國人打仗，政府下命令，叫老百姓都去當[illegible]兵。花木蘭的爸爸本來是一個軍人，所以每天都有人來催他，叫他趕快去報到。

花木蘭想：「爸爸年紀這樣大了，怎麼能夠上前線去打仗呢？」於是偷偷地把爸爸的軍衣去穿好了，去見爸爸媽媽，決定要替爸爸去打仗。爸爸見了，吃了一驚。

爸爸說：「你一個女人家，怎麼能去當兵打仗呢？」

木蘭說：「現在正是國家危急的時候，不論是誰，都應該拿出一份力量來，去和敵人拚命。難道女人就不能夠上陣殺敵嗎？」

爸爸和媽媽聽她說得很有道理，就答應了她。

爸爸到街上去給木蘭買匹高大的駿馬，一套新的馬鞍子，一套新的馬籠頭。什麼都預備好了，木蘭就辭別了爸爸媽媽，到軍營裏去報名。

木蘭到了軍營，沒有幾天就出發了，幾千幾萬人的隊伍，都穿著雪亮的盔甲，背上背着弓箭，手裏拿着刀槍，很威武的向着前線進發。

隊伍開到黑水頭，就和敵人打起來了。花木蘭和敵兵作戰，非常勇猛。每次衝鋒，他都是打頭陣，把敵兵殺得傷的傷，死的死，逃的逃。

木蘭在戰場上，共有十二年的工夫，不知道經過了多少次血戰，才把敵人打跑了。花木蘭隨着隊伍唱着凱旋之歌回來了，街上掛滿了燈彩，成千成萬的老百姓都跑來歡迎他們。

政府因爲花木蘭屢建戰功，一定要封她官職，並且賞給她許多金銀財寶。但是木蘭什麼都不要，但求派人送她回家。

木蘭一心掛念父母，當卽辭別了夥伴們，跟着送她回家的人，騎着馬一直離開都城，像飛也似的跑回家鄉。

爸爸和媽媽看見離別了十二年的女兒，打了勝仗回來，心裏眞有說不出來的快樂。小弟弟已經長大了，忙着去殺豬宰羊。一家人都高高興興的歡迎她。

木蘭進了房裏脫去軍裝，換上從前的衣服，出來招待她的夥伴。夥伴們看見她都很驚奇，想不到同在軍隊裏十二年，誰都沒有知道她是一個女子。

* * * *

三四　躍水救父的病女

清朝時候，浙江蕭山有一個姓來的孝女，名叫鳳鎬，她的父親殿薰，帶着家眷，旅居於福建。

孝女幼年的時候，態度端正，舉動莊嚴，沒有像別的女兒一樣的嬉戲玩皮。年紀稍長，讀書也很聰慧。她的父親和叔父有疑惑的字句，孝女能以新的意義跟他們講解，大都正確不誤。到了九歲，她的父親忽然害起病來了，她侍奉周到，自己的衣帶，足足地四個月沒有解過。後來病勢一天天的加重起來，孝女焚香燃燭，祈禱天神保佑她的父親，眼淚哭完只有血而，她的母親誑她道：你把血調入藥裏，給父親吃了，一定可以治好的。孝女信以爲眞，因就照話去做，父親果然病愈了。

嘉慶庚辰年孝女十四歲的時候，她跟着父親趁船到古田縣，船到了窮洋，忽起大風，她的父親跌入水中，捲在洶湧的浪花裏面，船上的人都相顧失色，束手無策。那時孝女正臥在船裏患着寒熱病，聽見了這個變故，十分驚駭，便不顧自己，跳入水中去追逐他；漂浮了一里路光景，遇着一只漁船，孝女大聲呼救，漁人聽見了號聲，便把二人先後救起，殿薰的命才得保全。但孝女因侵在水裏過久，着了冷，病體不能支持，到了夜間就一命嗚呼了！

★　★　★　★

三五　溺流救母的張大觀

清朝乾隆二十六年秋天，河南發生水災，伊水洛水裏的水大泛濫，冲破外堤，灌進城內；水勢流得很急；城內的居民，都逃到城

樓上去。有個叫張大觀的，也侍候他的母親，登上城樓去了。水勢震動得很利害，樓上人數過多，所以倂了下來，許多人都淹沒到水裏去。張大觀的左手，被石柱壓斷，手臂彎裏只剩一條細絲般的肉連著，血流得滿身通紅，但張大觀還是不管，向急流的波心，找尋母親，他的兒子在後喊叫，大觀非但不顧，反而喝罵他。遠見母親的髮髻浮在水面，便趕上去，馱他出來。俗語說：「皇天不負孝心人」，剛巧水中有棵老樹，橫倒在一條衖口，大觀拖了一隻斷手，單用右手攀起母親，跨到樹枝上去，再游去找些食物給母親吃，母親攜着他的斷手，嗚嗚咽咽哭個不休。他假裝着不痛的樣子，安慰她說：「我雖然斷了手臂，幸而還不大痛，只要母親自己當心，不要為我担憂！」後來大水退了，他便馱了母親回家，還料理衣食的東西，很是勞苦；誰知那天晚上，手臂的傷加重，就拋棄了年老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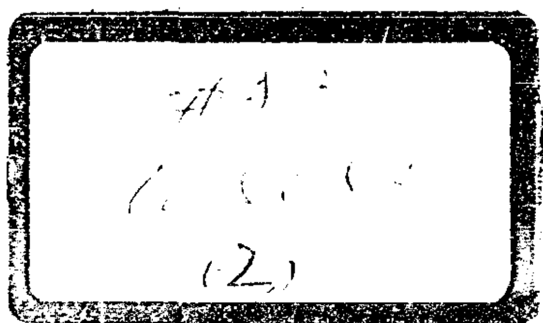
慈母，死去了！

★ ★ ★

三六 趙孝女

唐朝時候山陽縣的監山，有個姓趙的女郎，他的父親是一個販鹽的商人。那時國家徵取鹽稅，律令非常嚴厲，凡偷漏鹽稅的人，要受殺頭之罪。趙女的父親，因不納鹽稅，被官廳捕去，要依法判處死罪，已有就刑的日期了。趙女聽見父親快將被殺，哀痛非常，便往求見主管鹽稅的——「鹽稅官」，哭着哀求道：「小女七歲喪母，幸賴父親私盜官稅，給食物我吃，給衣服我穿，我受他恩惠厚極了；現在父親犯罪敗露，法律上既不能寬赦，一定要辦死罪，但我是一個弱小女子，一旦父親去世，我也不能度生了，請你准許我

跟他一起死吧！」法官崔瓌被她的孝心感動，便減輕他父親的罪。趙女嗚嗚咽咽地道：「我的身體，以前是父母養育我的，現在是官賜我活命的了，願削髮禮佛報答官德。」說畢，便從懷中取出利刀一柄，用力對着耳朵戳着。這個舉動，他是表示自己的決心，取信於法官罷了，崔瓌因此更加佩服她的義氣。便保全他父親的性命，處他監禁的罪。趙女的父親在獄裏害病，她侍奉着他，等到刑期滿了，父親出獄，她就長齋禮佛，與青的磬子，紅的木魚作伴侶了。



編輯者：甲申出版社

發行者：甲申出版社

總經售：東方書社

成都祠堂街

重慶金湯街

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一月初版